

咸宁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转发省安办《关于认真吸取河南义马 爆燃事故教训切实做好夏季高温危险 化学品安全生产工作的紧急通知》 的通知

各县、市、区安委会办公室，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现将省安委会办公室《关于认真吸取河南义马爆燃事故教训切实做好夏季高温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作的紧急通知》转发给你们，请按要求认真抓好贯彻落实，并及时将通知转发至本地本部门内相关危险化学品企业。

附：省安委会办公室关于认真吸取河南义马爆燃事故教训切实做好夏季高温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作的紧急通知



2019年7月23日

湖北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鄂安办〔2019〕35号

省安委会办公室关于认真吸取河南义马 爆燃事故教训切实做好夏季高温危险 化学品安全生产工作的紧急通知

各市（州）、直管市、林区安委办，省安委会成员单位：

7月19日17时45分，河南省三门峡市河南能源化工集团义马气化厂C套空分装置发生爆炸着火事故。截至20日3时，义马市发生的爆炸事故造成10人死亡、5人失联、19人重伤，部分群众受轻微伤。

事故发生后，省委书记蒋超良，省委副书记、省长王晓东高度关注全省危险化学品领域安全生产工作。20日上午，曹广晶副省长主持召开全省危险化学品视频调度会，传达省委省政府领导要求，对做好夏季高温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作作了安排部署。为深刻吸取江苏响水“3·21”和河

南义马“7·19”等重特大爆燃事故教训，现就切实做好我省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作提出如下要求：

一、提高站位，强化安全防范意识

各地各部门要深刻吸取河南义马“7·19”爆燃事故教训，迅速把省委省政府领导对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作的指示精神，层层传导下去直到每一名员工，严守安全底线。要针对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的特殊性、复杂性和危险性，认真查找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堵塞安全漏洞，排查整治隐患，有效防范重特大事故的发生。

二、突出重点，落实企业主体责任

高温季节历来是危化品安全事故的易发期、多发期。据不完全统计，近 30 年来，全国发生在 7-9 月份涉及危化品的重特大典型安全事故多达 18 起，占 30 年来涉及危化品重特大事故总数的 40%以上。危化品生产、储存、使用、经营和运输等相关企业必须高度重视高温季节安全生产，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一是重点强化易燃易爆液体、气体物料生产、储存、装卸、运输及固体废弃物处置等作业环节安全管理，严格执行各项安全技术规程，加强对设备设施的定期检测及温度、压力等参数的监控，要立即开展对生产储存装置的冷却系统、呼吸阀、安全阀、放空管、灭火设施、高低液位报警、可燃有毒气体检测报警等安全附件及紧急状态终止程序设备进行全面检查，确保正常适用。二是加强对全体从业人员安全生产知识和应急处置能力培训，务必使每一名操作人员做到“四知”(即：知岗位风

险辨识、知岗位安全生产职责、知岗位操作规程、知岗位应急处置常识），打通安全生产“最后一公里”，形成全员要安全、懂安全、会安全的立体安全生产格局。**三是尊重生产经营内在规律和设备设施维修保养技术规范要求**，坚决做到不“带病”生产，严禁超负荷运行，发现或发生异常，应立即停车查明情况。**四是严管危险化学品的存放**，特别是遇湿或高温容易分解出易燃易爆、有毒有害气体的原材料和产品，要采取有针对性的防水、防潮、降温等措施，确保储存安全。**五是严控特殊作业**，重点是对进入受限空间、动火、抽堵盲板、高空等作业，必须严格执行作业程序。

三、严格监管，确保工作落实到位

各地各部门要加大监督检查力度，重点检查“两重点一重大”及高风险区油气输送管道企业，危险化学品“关改搬转”和停产检修企业，危险化学品装卸、运输及废弃物处置企业，以及锅炉压力容器等承压类特种设备，督促指导企业深化隐患排查治理、保障安全投入、完善安全设施，把安全责任落实到岗位、落实到人头。各地各部门要采取重点县专家对口帮扶、驻企检查指导服务，开展安全设施设计诊断复核、重大危险源辨识分级、安全隐患整改“回头看”、安全仪表系统专项整治等方式进行全方位安全生产检查体检。各级应急管理等部门要按照《全省危险化学品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治理实施方案》（鄂应急办〔2019〕34号）要求，认真履职尽责、真抓真管、动真碰硬。对检查发现的隐患和问题要责令企业限期整改或责令停产停业整顿；对整改

后仍达不到安全生产条件要求的，要依法予以关闭。

四、加强值守，强化应急管理责任

各地各部门和危险化学品企业要强化应急值守，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带班、关键岗位 24 小时值班制度，加强高温期间应急管理，畅通预警信息发布渠道。企业现场带班人员、班组长和调度人员在遇到险情时，要迅速反应，及时组织抢险、有效施救。要严格执行事故信息报告制度，严禁迟报、漏报和瞒报。对玩忽职守、疏于管理、责任不落实、措施不到位和抢险不及时，以及迟报、漏报和瞒报导致事故发生和造成重大损失的，对责任人和责任单位，要依法依规予以责任追究。

请及时将本通知转发至本地本部门内相关危险化学品企业。



湖北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 7 月 20 日